伊金霍洛旗樟子松矮化平头伏季嫁接红松经济林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伊金霍洛旗樟子松矮化平头优季嫁接红松经济林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伊金霍洛旗林业和草原事业发展中心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12150627MB1K009838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15169565737

乙　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航飞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91150602MAK6WKUN7T

地　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园街道林荫路宝日陶亥东街二号街坊 11-1-2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宝雷

联系电话：1564783777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伊金霍洛旗樟子松矮化平头优季嫁接红松经济林建设项目（项目编号：ESZCYQS-C-F-260136）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伊金霍洛旗樟子松矮化平头优季嫁接红松经济林建设项目。

（二）项目地点：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高杆樟子松资源集中、立地条件适宜的区域。

（三）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项目及服务内容如下：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高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杆樟子松资源集中、立地条件适宜的区域，建设总面积600亩高杆樟子松矮化平头伏季嫁接红松经济林，完成砧木精细化预处理、伏季嫩枝嫁接、全年精细化抚育养护。

（四）项目要求、工程量、技术参数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1《工程量清单》；附件1由甲乙双方加盖骑缝章，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工期要求

合同总工期：2026年9月1日-2026年11月20日

其中嫁接施工30日历天；养护管护期至2026年11月20日。工期包含砧木精细化预处理施工、伏季嫩枝嫁接、精细化抚育养护、验收等全部工作内容。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项目实施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项目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二）乙方按甲方验收要求，提供与本项目嫁接施工、抚育管护相关的验收配套资料，资料范围以磋商文件、验收方案明确要求为限。

（三）满足采购人需求及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技术与管理要求。

四、验收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时间约定、验收标准如下：

1、2026年9月30日嫁接完工后进行初验，乙方完成600亩高杆樟子松矮化平头伏季嫁接红松经济林施工；2026年10月30日前进行养护中期复验，乙方完成600亩经济林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的阶段性养护；2026 年 11 月 20 日养护期满进行最终竣工验收，乙方完成全部 600 亩的精细化抚育养护，嫁接成活率不低于 85%。

2、本项目 2026 年度竣工验收考核指标：每亩平均嫁接穗不低于 89 穗，总亩数嫁接穗不低于 53550 穗。乙方承诺：严格按照行业规范、磋商文件技术标准实施嫁接施工，并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开展抚育管护工作，保障嫁接穗存活健壮生长，满足各阶段验收要求。

（二）甲方按约定组织阶段验收与竣工验收，乙方应配合完整提供全套验收资料。阶段验收或竣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当在甲方书面指定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原则上整改应于本合同总工期 2026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如遇降雨、低温、霜冻等客观气象条件不具备施工作业条件，乙方可申请工期顺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整改工期相应顺延。若排除客观不可抗力因素，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索赔。

五、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1482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贰仟元整。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方式：本项目分三次支付，“达到付款条件”统一定义为：①乙方完成对应阶段全部合同义务；②甲方组织该阶段验收并出具该阶段验收合格书面文件；③乙方开具对应阶段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并交付甲方；前述三项条件全部同时满足，即为达到该节点付款条件。

1.第一期（嫁接完工初验款，合同总金额 30%，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44600.00 元）：

乙方完成 600 亩嫁接施工，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嫁接施工任务，经甲方组织初验合格，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全部付款条件达成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若初验不合格，乙方应限期整改至初验合格，整改期间不计入付款起算时间。

2.第二期（养护中期复验款，合同总金额 40%，即 592800.00 元）：

乙方完成 600 亩经济林阶段性养护工作，经甲方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组织养护中期复验合格，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全部付款条件达成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40%。复验不合格的，乙方限期整改合格，整改完成并复验通过后起算付款期限。

3.第三期（最终竣工验收款，合同总金额 30%，即 444600.00 元）：

乙方完成全部 600 亩砧木预处理、伏季嫩枝嫁接、本合同周期内全部精细化抚育养护；甲方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养护期满组织最终竣工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剩余全额增值税发票；全部付款条件达成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航飞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东绒支行

银行账号：0612054609200364985

乙方保证收款账户真实有效；如账户变更，乙方必须书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面正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资金错付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三）发票约定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金额开具合法有效税务发票；发票的项目、金额应当与本合同业务内容一致；乙方未按要求开具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七、甲方监督及安全责任

(一)甲方及委派代表有权对施工质量、养护管理、进度、安全等全过程监督。乙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整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可解除合同并扣除相应费用。

（二）安全文明施工：甲、乙双方必须建立健全工程建设的安全文明施工规划和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颁布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交通管理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条例、规定。乙方必须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并对施工安全负全责，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本工程施工现场等条件，并进行以下工作：

1.乙方的法人代表人对安全责任、文明施工全权负责，现场技术人员是安全责任、文明施工的直接责任人，并具体负责执行安全、文明施工职责。乙方开工前购买工伤保险，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工人人身安全，减少施工现场环境污染。

2.甲、乙双方必须对本单位参与工程项目的管理、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知识的教育培训，增强法治观念，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规定、制度和法规。

3.乙方人员对施工出行道路、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施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工车辆、设施设备、工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若发现隐患，应立即停止施工，经整改后检查合格方可恢复施工。工程一旦动工，即表示该施工单位的施工场所、作业环境、施工车辆、设施设备、工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

4.乙方在道路旁施工作业时，施工运输、道路穿行过程中必须遵守交通、道路管理相关法规。施工现场要有专人指挥，布设警示设备标志，施工人员要穿戴安全施工服装。乙方不得违规操作水电及相关设备，不得破坏作业区内各种管网设备、耕地及各类作物和树木、周边农牧民过去的坟茔，发生事故等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和损失。

5.乙方严禁使用未成年人员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痴等人员，成年人员必须在55周岁以下，18周岁以上。乙方负责核查施工人员年龄，违规使用人员产生工伤、人身损害等全部责任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施工人员应配备符合工程现场要求和劳动条件的劳保用品和安全防护用品。

7.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工器具等均应由乙方自备并须经定期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在使用过程中，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由于设备、工具因素或操作不当而造成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

8.本工程特种作业人员须持有效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上岗作业，完成安全技术交底。严禁无证人员、不熟悉电路及机械设备人员擅自操作电气、施工机械设备。

9.由于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协议或者在施工区域外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或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10.按照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由乙方全面负责本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工地施工作业的安全，保证工程施工秩序良好，避免人身、设备、交通及火灾等事故的发生。

（三） 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当于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5%即人民币74100元。履约保证金可采用转账或银行保函形式。待本项目2026年11月20日竣工验收合格，且质保期（竣工验收合格后1年）届满，乙方全部履行质保义务后，甲方应在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启动项目施工。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合同期内抚育管护期：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11月20日，乙方按磋商及响应文件完成嫁接、修剪与管护，保证竣工嫁接穗指标满足合同验收标准；

（二）质保期：自2026年11月20日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因乙方嫁接工艺缺陷造成嫁接穗死亡、指标不达标的，乙方自行承担费用限期补接整改至达标。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付金额的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5%；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竣工，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10%；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对不合格部分有权拒付对应工程款，同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直接实际损失。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三）乙方交付的项目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义务，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直接产生的合理损失的，乙方对损失超出违约金的差额部分予以赔偿。同一违约行为不得重复计取多项违约金。

（四）本樟子松嫁接红松作业项目，乙方严禁将本项目全部或者部分工程转包给第三方；严禁进行违法分包、挂靠，不得将作业交由不具备相应作业能力的个人或无资质单位实施。本项目全部嫁接、管护、用工组织工作均应当由乙方自行组织完成。乙方对本项目全部务工人员用工管理、工资支付承担全部直接责任，严格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按时足额支付务工人员劳动报酬，不得拖欠、克扣工资。如因乙方存在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行为，由此引发农民工、务工人员讨薪、上访、信访、仲裁、诉讼等维权行为，全部经济赔偿、工资清偿、信访维稳、诉讼费、律师费、行政处理等一切责任、费用均由乙方独立全部承担。如发生乙方拖欠务工人员劳动报酬，经人社部门生效文书确认乙方确实存在欠付事实，甲方先行垫付欠付工资及相关费用，甲方垫付后有权就垫付全部款项向乙方全额追偿，可直接在应付乙方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未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甲方不得直接扣划履约保证金用于农民工工资垫付。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7日内提供证明，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未履行部分协商处理。

十一、争议解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份数与保存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各执壹份，自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年8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王国强

日期：2026年8月28日

附件1：《工程量清单》（甲乙双方骑缝盖章）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